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張佳芬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82

傳真：(03)3318446

電子信箱：chiafen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桃園市建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0300919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009193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亞太地區創作藝術推廣協會辦理「
注意力缺失兒童輔助教育與自主管理家長研習工作坊」一
案，請轉知貴校相關人員踴躍參與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亞太地區創作藝術推廣協會103年1
2月11日藝協字第1031200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共計辦理2場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臺北場：

1、時間：104年1月11日(星期日)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

。

2、地點：東吳大學傳賢堂(臺北市士林區臨溪路70號)。

(二)新竹場：

1、時間：104年1月25日(星期日)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

。

2、地點：新竹縣政府文化局演藝廳(新竹縣竹北市縣政
九路146號)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對本議題有興趣之家長或志工。

輔導室

103/12/17 13:05



1030008430

有附件



三、請欲參加人員於104年1月10日(星期六)前逕洽該會報名，
報名方式詳如附件，並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四、如對本案有所疑問，請逕洽以下聯絡人：

(一)臺北場：李昭賢老師，電話：02-27335338；傳真：02-27330220；E-mail：amanda@smartorange.com.tw。

(二)新竹場：何美雯老師，電話：03-6577638；傳真：03-6588441；E-mail：tinaho@smartorange.com.tw。

五、隨文檢附實施計畫暨報名表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公私立各國中小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01 線